吉林大学珠海学院科研处

院科字〔2021〕13号

**关于转发《关于申报2021年度珠海市珠港澳科技创新合作项目的通知》的通知**

学校各相关单位：

现转发珠海市科创局文件《关于申报2021年度珠海市珠港澳科技创新合作项目的通知》，请各单位依据文件要求申报，并于2021年4月23日17:00前将电子版材料发送至科研处邮箱：kycjluzh@126.com。学校将专门组织专家对申报项目进行评审并给出相应的修改意见，并于2021年4月30日前提交至系统。待市科技主管部门通过审核后，项目负责人在申报平台打印生成《申报书》，于2021年5月5日前报送纸质版申报书及附件材料（一式五份）至科研处213室。有关事项通知及流程详见附件。

本次项目申报的网址为：https://202.105.183.150/egrantweb/，填报“港澳地区国家重点实验室分支机构奖励”、“粤港澳科技合作项目配套”、“港澳科技成果转化项目补助”，并上传相关附件材料。

附件1.关于申报2021年度珠海市珠港澳科技创新合作项目的通知

附件2.2021年度珠海市珠港澳科技创新合作项目申报指南

附件3.关于印发《珠海市珠港澳科技创新合作项目管理办法》的通

知（珠科创〔2020〕66号）

附件4.关于印发《珠海市产业发展导向目录（2020年本）》的通知

联系人：王 宇 联系电话：13798950191

朱禹铮 联系电话：13798962651

科研处

2021年2月22日